

109學年第2學期學生兵役注意事項宣導

- (一)在學役男出境就學，雙聯學制、學海飛颺、交換學生或出國進修、實習等，請務必儘早向學務處軍訓室兵役業務承辦人申請，辦理出國相關事宜。
- (二)依法役齡男子尚未履行兵役義務者，申請短期出境(觀光)請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https://www.ris.gov.tw/departure/>)申請出國核准後，再行出國。

二、兵役緩徵

(一)臺北校區

- 1.日間部 90 年次「緩徵作業」已於 109/01/02 日完成線上申報，尚未繳交「兵役狀況調查表」者，開學後持續催繳辦理緩徵事宜。
- 2.男性轉學生、復學生、延修生等，請務必至軍訓室辦理在學緩徵，以維役男權益。

(二)新竹校區

依兵役法規定，中華民國男子依法皆有服兵役之義務，並於 19 歲之年起役，110/1 月起 91 年次的男同學列入徵兵名單，需辦理兵役「暫緩徵集」作業，開學後軍訓室會主動將「兵役狀況調查表」放置於各系辦的班級抽屜中，請各班填妥後遴派一位同學，於 110/3/2 日(星期二)前，將「兵役狀況調查表」送交軍訓室。另男性轉學生、復學生及延修生，請導師通知個別前往軍訓室辦理上開作業；亦請二、三、四年級導師宣導，若需辦理暫緩徵集或儘後召集者，也請至軍訓室辦理。各項辦理作業說明如下：

1. 33 歲以下尚未服役同學，可辦理在學 4(2)年期間「暫緩徵集」，並請提供最新戶籍地址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2. 已服完兵役同學，可辦理在學 4(2)年期間「儘後召集」，並請提供最新戶籍地址之身分證及退伍(役)資料正、反面影本(已除役同學無需辦理亦無需繳交「兵役狀況調查表」)。
3. 尚未辦理者請至「本校網站-新竹校區-行政單位-學務處-軍訓室-表單下載-兵役狀況調查表」下載填寫，自行送往軍訓室辦理。
4. 為避免作業疏失，經催繳後仍未提供最新戶籍地址之身分證影本或退伍令等資料影本同學，請恕無法辦理相關作業。